

# 生物製劑 治療指引共識

## 適合接受生物製劑治療的 CRSwNP 病人條件

鼻竇炎類型	● 雙側 CRSwNP 的成年病人
手術史	● 內視鏡鼻竇手術手術史有 / 無 * * 病人應至少執行 1 次適當的 ESS (拒絕手術或因禁忌症不適合手術者除外)
客觀疾病嚴重度評估	● 雙側內視鏡鼻息肉評分 (NPS) $\geq$ 4 分 (總分 8 分)

### 適合接受生物製劑治療的 CRSwNP 病人篩選條件 (須符合 $\geq$ 3 項標準, 共 5 項)

	● <b>第二型發炎反應</b>	組織嗜酸性球 $\geq$ 10 /hpf 或血液嗜酸性球 $\geq$ 250 / $\mu$ L 或 IgE 總量 $\geq$ 100 IU/mL
	● <b>需使用 SCS 或有 SCS 禁忌症</b>	SCS 治療一年 $\geq$ 2 次療程 (以每日 0.5-1 mg/kg 劑量治療至少 5 日)
	● <b>顯著影響生活品質</b>	鼻及鼻竇疾病評估量表 (SNOT-22) 評分 $\geq$ 40 分 (總分 110 分)
	● <b>嗅覺明顯喪失</b>	嗅覺評估為「嗅覺減退」或更嚴重 <sup>†</sup> (分數依不同的評估標準而定) <sup>†</sup> 不建議使用嗅覺喪失評分 (LOS score)
	● <b>有氣喘 / NERD 共病</b>	需要常規使用吸入性類固醇之氣喘

## 第 4 個月 首次評估治療結果

### 治療結果評估標準：

- 鼻息肉體積縮小
- 類固醇用量減少
- 生活品質改善
- 嗅覺改善
- 共病影響降低

若沒有滿足  $\geq$  1 項  
治療結果評估標準，  
建議停止使用此生物  
製劑